

甘肃省人民检察院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中共甘肃省委办公厅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实施方案》《甘肃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推进部门所属单位预算公开的指导意见〉的通知》，现将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部门职责

甘肃省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主要任务是领导全省各级人民检察院，依照宪法和法律的规定，履行法律监督职能，保证国家法律的统一和正确实施，其主要职责是：

1.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统一全省检察机关思想和行动，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持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2.依法向省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

3.领导全省各级人民检察院和专门人民检察院的工作。研究制定全省检察工作规划，部署检察工作任务，对下级检察院相关业务进行指导。

4.依照法律规定对由省人民检察院直接受理的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领导全省各级人民检察院和专门人民检察院开展对依

照法律规定由人民检察院直接受理的刑事案件的侦查工作。

5.对全省性重大刑事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领导全省各级人民检察院和专门人民检察院开展对刑事犯罪案件的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工作。对需报请最高人民检察院核准追诉的案件依法审查,提请最高人民检察院核准。

6.负责应由省人民检察院承办的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刑事、民事、行政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领导全省各级人民检察院和专门人民检察院对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

7.负责应由省人民检察院承办的提起公益诉讼工作,领导全省各级人民检察院和专门人民检察院开展提起公益诉讼工作。

8.负责应由省人民检察院承办的对监狱、看守所等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领导全省各级人民检察院和专门人民检察院开展对监狱、看守所等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

9.受理向省人民检察院的控告申诉,领导全省各级人民检察院和专门人民检察院的控告申诉检察工作。

10.对全省各级人民检察院和专门人民检察院在行使检察权中做出的决定进行审查,纠正错误决定。

11.指导全省检察机关的理论研究工作。向省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立法建议,向最高人民检察院提出司法解释

建议。

12.负责全省检察机关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领导全省各级人民检察院和专门人民检察院依法管理检察官及其他检察人员的工作,协同省委主管部门管理全省各级人民检察院的机构设置及人员编制,制定相关人员管理办法,组织指导全省检察机关教育培训工作。

13.协同省委主管部门管理和考核市(州)、县(市、区)人民检察院和专门人民检察院的检察长,协同市级党委管理和考核市(州)人民检察院的副检察长。

14.领导全省各级人民检察院和专门人民检察院的检务督察工作。

15.规划和指导全省检察机关的财务装备、检察技术信息工作。

16.负责其他应当由省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二、机构设置

(一) 机关内设机构

甘肃省人民检察院所属二级预算单位共有12个,包括:甘肃省人民检察院本级、甘肃省人民检察院矿区分院、甘肃省人民检察院林区分院、祁连山林区人民检察院、洮河林区人民检察院、白龙江林区人民检察院、小陇山林区人民检察院、甘肃省人民检察院兰州铁路运输检察分院、兰州铁路运输检察院、武威铁路运输检察院、甘肃省检察官培训中心和甘肃省检察院预防职务犯罪

警示教育基地管理中心。

(二)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单位

无参照公务员管理单位。

(三) 直属事业单位

直属事业单位 2 个，包括：甘肃省检察官培训中心和甘肃省检察院预防职务犯罪警示教育基地管理中心。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2022 年部门收支包括机关预算和直属单位预算在内的汇总情况。

(一) 收入预算

2022 年预算收入 31865.77 万元（详见部门预算公开表 1,2），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7318.59 万元，增长 29.81%，增长的主要原因一是人员政策性增资；二是根据财物统管工作需求，检察院“两房”建设资金项目经费增加 2000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4933.2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6932.56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

(二) 支出预算

2022 年支出预算 31865.77 万元（详见部门预算公开表 3），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7318.59 万元，增长 29.81%，增长的主要原因一是人员政策性增资及人员经费调标增加；二是检察院“两房”建设资金项目经费增加，用于财物工作统管后各级院基础设施建设。包括：

-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63.00 万元。
- 2.卫生健康支出 442.38 万元。
- 3.住房保障支出 920.08 万元。
- 4.公共安全支出 25756.59 万元。
-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3.72 万元。
- 6.转移性支出 0 万元。

四、一般公共预算情况

2022 年甘肃省人民检察院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4933.21 万元（详见部门预算公开表 4,5,6,7），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

2022 年基本支出 11757.63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963.51 万元，增长 8.93%，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人员政策性增资。

（二）项目支出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项目支出预算 13175.58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2018.81 万元，增长 18.09%，增长的主要原因一是根据财物统管工作需求，检察院“两房”建设资金项目经费增加 2000 万元，二是设施维修经费增加 18.81 万元。

1.经济社会发展项目 0 个。

2.保障运转经费 8 个，主要是：“检察官法警服装费”、“检察业务综合保障经费”、“检察业务保障经费”、“检验鉴定及公益诉讼经费”、“人民监督员专项经费”、“检察工作经费”、“业务费”、检察院“两房”建设资金。

3.其他项目4个，主要是：“保密密码及网络运行维护费”、“检察业务培训费”、“设施维修经费”和“物业管理费”。

五、部门“三公”经费、培训费、会议费等财政拨款情况

（详见部门预算公开表 8,9）

1.因公出国（境）费用 75.70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减少 0.1 万元，下降 0.13%，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一是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过紧日子有关要求，压减出国经费，二是受疫情原因减少出国考察。

2.公务接待费 71.40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减少 10.34 万元，下降 12.65%，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过紧日子有关要求，厉行节约，严控公务接待数量和人数。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78.5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 21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8.50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100.29 万元，增长 26.52%，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车辆按期报废，2022 年按需购置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严格按规定管理压缩相关支出 6.71 万元，下降 2.44%。

4.培训费 517.79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减少 4.09 万元，下降 0.78%，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过紧日子有关要求，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

5.会议费 67.60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减少 2.20 万元，下降 3.15%，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根据《甘肃省财政厅关于编制省级部门 2022-2024 年支出规划和 2022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牢固树立

立过紧日子思想，压减相关支出。

6.机关运行经费 4809.81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57.97 万元，增加 1.22%，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公用经费相应增加。

六、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详见部门预算公开表 10）

2022 年预算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相关表格为空表。

2022 年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支出 0 万元。

（二）非税收入情况

2022 年本部门共有 1 个单位涉及非税收入，2022 年计划征收 3074.58 万元，分别是上缴全省检察机关罚没收入 3000 万元，甘肃省人民检察院本级房屋出租收入 74.58 万元。

（三）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机关及所属预算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9415.9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4757.6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8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3858.29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 46683.82 万元。其中：办公用房 24729.97 平方米，价值 11048.29 万元。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80 辆，价值 2351.92 万元。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价值 11943.34 万元。2022 年度各单位（处室）拟购置固定资产总额为 10930.47 万元，主要为信息化建设项目硬件设备、计算

机设备、打印设备、空调、办公家具等，已列入政府采购预算。

（五）重点项目情况

本部门选定检察工作经费作为 2022 年部门预算安排重点项目，项目名称是检察工作经费，项目概况根据《关于深化司法体制和社会体制改革的意见及贯彻实施分工方案》（中办发〔2014〕8 号），完成 2022 普通刑事犯罪检察、重大刑事犯罪检察、职务犯罪检察、经济金融犯罪检察、控告申诉检察、未成年人检察、民事检察、行政检察等案件的办理工作，在开展工作中需要办案及开展专项活动经费；为充分贯彻落实《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充分发挥检察职能服务保障“六稳”“六保”的意见》，进一步做好相关检察工作；为符合条件的申请人员提供司法救助、息诉补助；购置专用设备及办公设备进一步充实检察工作实力；应对全省敏感、复杂案件，做好舆情应对、案件指导工作，舆情妥善处理工作；指导各市州分院审查逮捕、侦查活动监督等方面的业务工作以及其他检察工作所需经费的保障；**立项依据**是《关于深化司法体制和社会体制改革的意见及贯彻实施分工方案》（中办发〔2014〕8 号）、《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充分发挥检察职能服务保障“六稳”“六保”的意见》、《最高人民法院 最高人民检察院 公安部 国家安全部 司法部印发〈关于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的指导意见〉的通知》、《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意见》等相关文件精神；**实施主体**是甘肃省人民检察院；**实施计划**是完成 2022 普通刑事犯罪检察、重大刑事犯罪

检察、职务犯罪检察、经济金融犯罪检察、控告申诉检察、未成年人检察、民事检察、行政检察等案件的办理工作；组织开展监狱巡回检察；做好舆情应对、案件指导工作；指导各市、州、分院审查逮捕、侦查活动监督等方面的业务工作；开展扫黑除恶等各类专项行动，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促进社会和谐稳定；为符合条件的申请人员提供司法救助、息诉补助以及各项检察工作所需专用设备及办公设备购置的相关工作；**年度预算**安排 2500 万元；**预期总体目标**是 2022 年计划组织开展 2 次监狱巡回检察，发现监狱存在的问题并督促修改，案管部门通报的核心业务数据达标率达到 80%，案-件比控制在 1:1.4 以下，检察建议采纳率达到 70%，为符合条件的申请人员提供司法救助、息诉补助，将资金下发至所需各部门，开展各类专项行动 8 次以上，及时进行案件办理工作、监狱巡回检察工作、救助、补助工作，为人民群众提供更加便捷、优质的法律服务，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六）部门管理转移支付情况（详见部门预算公开表 11）

2022 年，预算无部门管理转移支付，相关表格为空表。

2022 年，部门管理转移支付 0 万元

- 1.一般性转移支付 0 万元。
- 2.专项转移支付 0 万元。
- 3.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0 万元。

七、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2021 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情况

本部门积极组织开展绩效目标管理，绩效目标已按时完成；积极组织绩效中期监控工作的开展，完成 1 至 6 月、1 至 9 月中期绩效监控系统填报及报告工作；开展绩效自评、重点绩效评价工作以及其他相关绩效工作，经过一年的绩效运行，绩效管理与考评体系基本构建，机关运转得以保障，同时为以后年度预算编制提供了科学依据。2021 年预算中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12 个，主要是：“检察官法警服装费”、“检察业务综合保障经费”、“检察业务保障经费”、“检验鉴定及公益诉讼经费”、“人民监督员专项经费”、“检察工作经费”、“业务费”、“保密密码及网络运行维护费（含财务网运行维护费 280 万元）”、“检察业务培训费”、检察院“两房建设资金”、“设施维修经费”和“物业管理费”。涉及省级财政安排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156.77 万元。其中：组织自评项目 12 个，涉及 11156.77 万元，占部门预算安排总额的 100%。

（二）2022 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

2022 年部门预算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 12 个，涉及财政支出 13175.5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12 个，涉及财政支出 13175.58 万元；政府性基金项目 0 个，涉及财政支出 0 万元。2022 年本部门及所属 9 个预算单位纳入部门（单位）预算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管理。

八、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项目支出:单位支出预算组成部分,是自治区本级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三公”经费:指自治区本级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各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 附件：1.甘肃省人民检察院 2022 年预算表
- 2.甘肃省人民检察院 2022 年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及项目绩效目标表

附件 1：甘肃省人民检察院 2022 年预算表

单位代码：501

单位名称：甘肃省人民检察院

部门预算公开表

编制日期：2022 年 2 月 22 日

部门领导：徐雷

财务负责人：李莉

制表人：张文娟

目 录

表 名	备 注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财务预算口径
(3)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功能分类全口径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5) 财政拨款支出表	财政拨款按单位
(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功能分类
(7)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支出经济分类
(8)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安排表	机关运行经费、经济分类
(9)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	
(1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11) 部门管理转移支付表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表1）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4,933.2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63.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教育专户核算		四、公共安全支出	25,756.59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上级补助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经营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3.72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442.38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920.08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4,933.21	本年支出合计	31,865.77
十、上年结转	6,932.56	二十九、结转下年	
十一、上年结余			
收入总计	31,865.77	支出总计	31,865.77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表2）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4,933.21
经费拨款	24,877.31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55.90
行政单位国有资产出租、出借收入	55.90
本年收入合计	24,933.21
十、上年结转	6,932.56
财政性资金结转	6,932.56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结转	6,932.56
收入合计	31,865.77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表 2-1）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4,933.21
经费拨款	24,877.31
国有资产（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55.90
行政单位国有资产出租、出借收入	55.90
本年收入合计	24,933.21
十、上年结转	6,932.56
财政性资金结转	6,932.56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结转	6,932.56
收入合计	31,865.77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表 3）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年结转
**	1	2	3	4
合计	31,865.77	11,757.63	13,175.58	6,932.5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63.00			4,063.00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63.00			4,063.00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63.00			4,063.00
公共安全支出	25,756.59	9,711.45	13,175.58	2,869.5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3.72	683.7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76.65	676.65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7.97	107.97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58.15	558.15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53	10.53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7	7.07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7	7.07		
卫生健康支出	442.38	442.38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2.38	442.38		
行政单位医疗	203.39	203.39		
事业单位医疗	22.70	22.70		
公务员医疗补助	216.29	216.29		
住房保障支出	920.08	920.08		
住房改革支出	920.08	920.08		
住房公积金	920.08	920.08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表 4）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本年收入	24,933.21	一、本年支出	24,933.21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933.2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22,887.03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3.72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42.38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920.08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七)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八)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 入 总 计	24,933.21	支 出 总 计	24,933.21

财政拨款支出表（表5）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1	2	3	4	2	3	4	2	3	4
合计	24,933.21	24,933.21	11,757.63	13,175.58						
检察院	24,933.21	24,933.21	11,757.63	13,175.58						
甘肃省人民检察院机关	17,272.77	17,272.77	6,502.77	10,770.00						
甘肃省人民检察院矿区分院	599.72	599.72	356.72	243.00						
甘肃省人民检察院林区分院	790.24	790.24	492.24	298.00						
祁连山林区人民检察院	694.14	694.14	378.38	315.76						
洮河林区人民检察院	605.50	605.50	438.50	167.00						
白龙江林区人民检察院	470.20	470.20	317.20	153.00						
小陇山林区人民检察院	532.70	532.70	263.50	269.20						
兰州铁路运输检察分院	1,527.34	1,527.34	1,132.32	395.02						
兰州铁路运输检察院	1,224.88	1,224.88	906.48	318.40						
武威铁路运输检察院	724.24	724.24	478.04	246.20						
甘肃省检察官培训中心	282.12	282.12	282.12							
甘肃省检察院预防职务犯罪警示教育基地管理中心	209.36	209.36	209.3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表6）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24,933.21	11,757.63	13,175.5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2,887.03	9,711.45	13,175.5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3.72	683.7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76.65	676.6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7.97	107.9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58.15	558.1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53	10.5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7	7.0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7	7.0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42.38	442.3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2.38	442.3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3.39	203.3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70	22.7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16.29	216.2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20.08	920.0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20.08	920.0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20.08	920.08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表7）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11,757.63	9,958.83	1,798.8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910.35	8,910.35	
30101	基本工资	3,651.05	3,651.05	
30102	津贴补贴	2,303.20	2,303.20	
30103	奖金	167.52	167.52	
30106	伙食补助费	85.16	85.16	
30107	绩效工资	79.29	79.2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	558.15	558.1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53	10.5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2.44	212.44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15.64	215.6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12	19.12	
30113	住房公积金	920.08	920.0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88.17	688.1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98.80		1,798.80
30201	办公费	32.43		32.43
30205	水费	5.24		5.24
30206	电费	31.20		31.20
30207	邮电费	54.66		54.66
30208	取暖费	42.67		42.67
30211	差旅费	720.29		720.29
30213	维修（护）费	21.49		21.49
30215	会议费	10.00		10.00

30216	培训费	30.69		30.69
30217	公务接待费	21.19		21.19
30228	工会经费	56.36		56.36
30229	福利费	93.30		93.3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3.80		193.8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72.98		472.9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50		12.5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48.48	1,048.48	
30301	离休费	51.37	51.37	
30302	退休费	56.60	56.60	
30307	医疗费补助	2.25	2.25	
30309	奖励金	938.26	938.26	

备注：“30302
退休费”中不
含退休人员退
休金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表（表8）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费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合计	625.60	75.70	71.40	210.00	268.50	67.60	517.79
检察院	625.60	75.70	71.40	210.00	268.50	67.60	517.79
甘肃省人民检察院机关	275.39	70.00	59.99	28.00	117.40	54.00	439.85
甘肃省人民检察院矿区分院	37.69		0.69	30.00	7.00		8.66
甘肃省人民检察院林区分院	46.71	5.70	1.01	25.00	15.00		11.96
祁连山林区人民检察院	37.74		0.74	24.00	13.00	2.00	2.21
洮河林区人民检察院	34.05		0.85	25.00	8.20	0.90	1.62
白龙江林区人民检察院	41.14		0.64	25.00	15.50	0.90	4.61
小陇山林区人民检察院	36.53		1.53	25.00	10.00	0.80	2.01
兰州铁路运输检察分院	31.12		1.12		30.00	9.00	28.52
兰州铁路运输检察院	58.91		1.91	28.00	29.00		1.82
武威铁路运输检察院	23.51		2.51		21.00		14.56
甘肃省检察官培训中心	2.63		0.23		2.40		1.11
甘肃省检察院预防职务犯罪警示教育基地管理中心	0.18		0.18				0.86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表9）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1	合计	4,809.81	1,189.40	3,620.41
2	办公费	457.82	30.83	426.99
3	印刷费	77.80		77.80
4	水费	90.03	4.83	85.20
5	电费	309.46	28.96	280.50
6	邮电费	187.08	53.38	133.70
7	取暖费	264.20	40.20	224.00
8	物业管理费	766.92		766.92
9	差旅费	1,315.20	708.80	606.40
10	维修（护）费	472.13	20.53	451.60
11	会议费	67.60	10.00	57.60
12	福利费	111.97	87.97	24.00
1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6.10	191.40	74.70
14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50	12.50	
15	办公设备购置	411.00		411.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表 10）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部门管理转移支付表（表 11）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
**	1	4	4	4

附件 2: 甘肃省人民检察院 2022 年部门 (单位) 整体绩效目标表及项目
绩效目标表

省级单位(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单位(部门)名称		检察院					
联系人		张文娟	联系电话		0931-2369811		
单位(部门)职能	依据	《中共甘肃省委办公厅 关于印发〈甘肃省人民检察院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甘办字〔2019〕78号)					
	职能简述	1、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统一全省检察机关思想和行动，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2、依法向省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 3、领导全省各级人民检察院和专门人民检察院的工作。研究制定全省检察工作规划，部署检察工作任务，对下级检察院相关业务进行指导。 4、依照法律规定对由省人民检察院直接受理的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领导全省各级人民检察院和专门人民检察院开展对依照法律规定由人民检察院直接受理的刑事案件的侦查工作。 5、对全省性重大刑事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领导全省各级人民检察院和专门人民检察院开展对刑事犯罪案件的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工作。对需报请最高人民检察院核准追诉的案件依法审查，提请最高人民检察院核准。 6、负责应由省人民检察院承办的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刑事、民事、行政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领导全省各级人民检察院和专门人民检察院对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 7、负责应由省人民检察院承办的提起公益诉讼工作，领导全省各级人民检察院和专门人民检察院开展提起公益诉讼工作。 8、负责应由省人民检察院承办的对监狱看守所等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领导全省各级人民检察院和专门人民检察院开展对监狱、看守所等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 9、受理向省人民检察院的控告申诉，领导全省各级人民检察院和专门人民检察院的控告申诉检察工作。 10、对全省各级人民检察院和专门人民检察院在行使检察权中作出的决定进行审查，纠正错误决定。 11、指导全省检察机关的理论研究工作。向省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立法建议，向最高人民法院提出司法解释建议。 12、负责全省检察机关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领导全省各级人民检察院和专门人民检察院依法管理检察官及其他检察人员的工作，协同省委主管部门管理全省各级人民检察院的机构设置及人员编制，制定相关人员管理办法，组织指导全省检察机关教育培训工作。 13、协同省委主管部门管理和考核市(州)、县(市、区)人民检察院和专门人民检察院的检察长，协同市级党委管理和考核市(州)人民检察院的副检察长。 14、领导全省各级人民检察院和专门人民检察院的检务督察工作。 15、规划和指导全省检察机关的财务装备、检察技术信息工作。 16、负责其他应当由省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近三年单位职能是否出现过重大变化	无					
	变化内容						
单位(部门)基本信息	是否为一级预算主管部门	是					
	上级主管部门						
	部门所属领域	检察					
	直属单位包括	无					
	内设职能部门	甘肃省人民检察院现有办公室、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第四检察部、第五检察部、第六检察部、第七检察部、第八检察部、第九检察部、第十检察部、法律政策研究室、案件管理办公室、检察技术信息处、检务督察处、计划财务装备处16个内设机构。					
编制人员数	在职人员总数		其中：				
	493		445				
		行政编制人数		事业编制人数		编外人数	
		413		32		0	
部门基本制度建设情况	财务管理,预算管理,财政专项资金管理,重点工作管理,资产管理,人力资源管理,政府采购管理,合同管理,工程建设管理,档案管理						
上年预算情况(万元)	预算批复数	预算调整数		实际支出数	执行率	年末结转结余数	
	21950.89	24842.25		18144.35	0.73	6697.90	
当年预算构成(万元)	部门收入预算			部门支出预算			
	上级财政拨款			人员经费	9958.83		
	本级财政安排	24933.21		公用经费	1798.80		
	其他资金			项目经费	13175.58		
	收入预算合计	24933.21		支出预算合计	24933.21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部门管理		资金投入			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结转结余变动率	≤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采购管理	规范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人员管理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重点工作管理			重点工作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履职效果	部门履职目标	产出数量指标1—普通刑事犯罪检察工作完成率	=100%
		产出数量指标2—重大刑事犯罪检察工作完成率	=100%
		产出数量指标3—职务犯罪检察工作完成率	=100%
		产出数量指标4—经济金融犯罪检察工作完成率	=100%
		产出数量指标5—刑事执行检察工作完成率	=100%
		产出数量指标6—民事检察工作完成率	=100%
		产出数量指标7—公益诉讼检察工作完成率	=100%
		产出数量指标8—行政检察工作完成率	=100%
		产出数量指标9—未成年人检察工作完成率	=100%
		产出数量指标10—控告申诉检察工作完成率	=100%
		产出数量指标11—专项行动工作完成率	=100%
		产出数量指标12—举办培训期数	>=33期
		产出数量指标13—采购工作完成率	=100%
		产出数量指标14—维修运维工作完成率	=100%
		产出质量指标1—案管部门通报的核心业务数据达标率	>=80%
		产出质量指标2—案-件比	在1:1.4以下
		产出质量指标3—检察建议采纳率	>=70%
		产出质量指标4—培训考核通过率	=100%
		产出质量指标5—采购装备质量验收合格率	=100%
		产出质量指标6—维修运维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产出时效指标1—案件办理及时性	及时	
	产出时效指标2—采购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产出时效指标3—维修运维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产出时效指标4—培训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产出成本指标—成本控制情况	在预算范围内	
	部门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1—认罪认罚从宽制度适用率	>=85%
社会效益指标2—职务犯罪案件提前介入率		>=6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85%	
社会影响	单位获奖情况	有	
	违法违纪情况	无	
能力建设	长效管理	中期规划建设完备程度	完备
	人力资源建设	人员培训机制完备性	完备
	档案管理	档案管理完备性	完备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名称	检察院		
一级项目名称	执法办案费	二级项目名称	检察官法警服装费
项目类型	延续性项目	资金用途	业务类
资金性质	一般公共预算	项目分类	其他项目
项目资金(万元)	508	其中:中央补助安排	0
		省级财政安排	508
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公开招标、集体采购的方式,采购检察服、检徽、皮鞋、皮带,法警装备,统一配发给全省人员,工作人员着装率达到90%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装发放单位数量	113个
		服装采购次数	≥3次
	质量指标	购置服装质量验收合格率	1
	时效指标	服装购置完成及时性	及时
		服装发放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在预算范围内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员着装率	≥9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服装使用年限	达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换装人员满意度	≥85%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名称	检察院		
一级项目名称	专项业务费	二级项目名称	检察业务保障经费
项目类型	延续性项目	资金用途	业务类
资金性质	一般公共预算	项目分类	其他项目
项目资金(万元)	2224	其中:中央补助安排	0
		省级财政安排	2224
年度绩效目标	<p>1、深化检媒合作,举办“法治副校长及法治进校园工作”“专题片、微电影、微视频、微动漫等拍摄”“年度新闻作品评选”“媒体合作项目”“检察开放日活动”“主题采访活动”等检察业务宣传活动。2、完成计划采购的燃气采暖锅炉、打印一体机、消防设备、扫描仪、信息系统、公务用车的购置工作。3、完成维修项目和“检务保障信息系统”“监控及一卡通系统维护”“检察业务数据分析平台升级维护”等信息系统运维工作,为正常工作的开展提供保障。4、资助检察理论研究课题立项70个,推动我省检察理论水平的提高。5、收集反馈人民群众意见建议,提供法律咨询服务,群众来信回复率达到80%，“检答网”解答率达到85%。</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次数	≥3次
		群众来信回复时间数	≤7天
		信息系统运维工作完成次数	≥5次
		检察业务宣传活动举办次数	≥6次
		检察理论研究课题资助立项数量	≥70个
		维修项目数	≥3次
	质量指标	维修运维项目验收合格率	1
		购置装备质量验收合格率	1
	时效指标	采购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维修运维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宣传活动完成及时性		及时	
课题资助立项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在预算范围内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保障检察业务的开展	有效
		“检答网”解答率	≥85%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备管护机制健全性	健全
		系统运维考核机制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85%
		工作人员满意度	≥85%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名称	检察院		
一级项目名称	专项培训费	二级项目名称	检察业务培训费
项目类型	延续性项目	资金用途	业务类
资金性质	一般公共预算	项目分类	其他项目
项目资金(万元)	420	其中:中央补助安排	0
		省级财政安排	420
年度绩效目标	计划组织全省检察工作人员参加全省检察机关第26期司法警察警衔晋(授)培训班暨法警支队负责人集训班、2022年全国民事检察业务竞赛培训、全省民事检察业务培训、全省检察机关公益诉讼业务培训班、全省巡回检察专题培训、全省未检业务培训等培训班11期,并举办本单位各业务条线培训班22期,学员满意度达到85%以上,切实提高全省检察机关干警履职尽责能力和综合执法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全省检察工作人员培训班期数	≥11期
		举办单位内部培训班期数	≥22期
	质量指标	培训考核通过率	1
	时效指标	培训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在预算范围内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人员业务水平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省级师资库建设完备性	完备
		培训考核机制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培训学员满意度	≥85%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名称	检察院		
一级项目名称	专项业务费	二级项目名称	检察院“两房”建设资金
项目类型	延续性项目	资金用途	业务类
资金性质	一般公共预算	项目分类	其他项目
项目资金(万元)	4000	其中:中央补助安排	0
		省级财政安排	4000
年度绩效目标	<p>我院计划将项目资金用于全省检察院办案用房和专业技术用房的建设,项目实施能够改善我省检察院基础设施条件,提升检察监督职能和办案业务水平,促进社会稳定发展。</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两房数量	>=3座
		资金发放单位数量	>=3个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过程合规性	合规
		两房建设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性	及时
		两房建设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在预算范围内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基层检察院基础设施条件	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资金监管机制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基层检察院工作人员满意度	≥85%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名称	检察院		
一级项目名称	专项业务费	二级项目名称	检验鉴定及公益诉讼经费
项目类型	延续性项目	资金用途	业务类
资金性质	一般公共预算	项目分类	其他项目
项目资金（万元）	500	其中：中央补助安排	0
		省级财政安排	500
年度绩效目标	1、针对群众身边公益受损突出问题提起公益诉讼，完成全年公益诉讼检察案件办理工作，已生效判决公益诉讼案件法院支持率达到95%。2、完成案件委托方委托的检验鉴定案件。3、采购检验鉴定业务所需装备，提升硬件设施水平，提高检验鉴定准确性。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需求部门数量	≥1个
		检验鉴定次数	≥15次
		设备购置数量	≥5个
	质量指标	检验鉴定准确性	提高
		采购设备质量验收合格率	1
		已生效判决公益诉讼案件法院支持率	≥95%
	时效指标	检验鉴定完成及时性	及时
		采购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公益诉讼案件办理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在成本范围内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护群众公共利益	有效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司法鉴定中心国家级实验室标准化建设	完备
		设备管护机制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85%
		社会公众满意度	≥85%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名称	检察院		
一级项目名称	专项业务费	二级项目名称	人民监督员专项经费
项目类型	延续性项目	资金用途	业务类
资金性质	一般公共预算	项目分类	其他项目
项目资金（万元）	100	其中：中央补助安排	0
		省级财政安排	100
年度绩效目标	选任人民监督员3名以上，开展人民监督员制度宣传活动2次，并邀请人民监督员完成案件督导检查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选任人民监督员人数	≥3人
		人民监督员制度宣传次数	≥2次
	质量指标	案件督导检查规范性	规范
		人民监督员选拔程序规范性	规范
	时效指标	案件督导检查及时性	及时
		选任人民监督员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在预算范围内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民群众参与司法渠道	拓宽
		人民监督员制度群众知晓率	≥8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案件督察机制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人民监督员满意度	≥85%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名称	检察院		
一级项目名称	资产运行维护费	二级项目名称	设施维修经费
项目类型	延续性项目	资金用途	业务类
资金性质	一般公共预算	项目分类	其他项目
项目资金(万元)	56	其中:中央补助安排	0
		省级财政安排	56
年度绩效目标	2022年计划完成燃气采暖锅炉、技侦楼设施的维修和消防设施、中央空调的维保等4类维修项目,改善单位环境,提高工作效率,保障机构正常运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维护单位数量	=3个
		维修维护项目种类	4类
	质量指标	维修设备平均完好率	>=95%
		维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维修维护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设备维修后正常使用率	>=90%
		机构正常运转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档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设备维修维护机制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名称	检察院		
一级项目名称	资产运行维护费	二级项目名称	物业管理费
项目类型	延续性项目	资金用途	业务类
资金性质	一般公共预算	项目分类	其他项目
项目资金（万元）	648.62	其中：中央补助安排	0
		省级财政安排	648.62
年度绩效目标	按照合同约定内容，监督完成停车场的管理、房屋建筑日常管理维护、基础设施设备、水电暖等公共管网设施的保障运行维护维修服务、清洁保洁服务、绿化养护服务、会议服务等物业工作，绿化植物成活率达到90%，日常卫生保洁验收合格率达到100%，物业投诉处理率达到100%，为单位工作人员提供整洁的办公环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础设施设备维修维护个数	≥110件
		维修保养电梯数量	4座
		管理停车场数量	1个
		资金需求单位个数	4个
	质量指标	基础设施设备完好率	1
		绿化植物成活率	≥90%
		电梯维护维修保养验收合格率	1
		日常卫生保洁验收合格率	1
	时效指标	日常卫生清洁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会议服务保障及时性	及时
		绿化养护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基础设施设备维修维护及时性	及时
		房屋建筑日常管理维护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在预算范围内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物业投诉处理率	1
		改善基层检察院的工作环境	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物业考核验收机制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单位工作人员满意度	≥85%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名称	检察院		
一级项目名称	专项业务费	二级项目名称	业务费
项目类型	延续性项目	资金用途	业务类
资金性质	一般公共预算	项目分类	其他项目
项目资金（万元）	1218.96	其中：中央补助安排	0
		省级财政安排	1218.96
年度绩效目标	1、该项目资金将用于保障林、铁、矿9个检察院开展日常工作，开展8次以上专项活动。开展监狱巡回检察2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专项行动开展次数	≥2次
		资金下发单位数量	9个
	质量指标	案一件比	在1:1.4以下
		检察建议采纳率	≥70%
		案管部门通报的核心业务数据达标率	≥80%
	时效指标	案件办理及时性	及时
		救助、补助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监狱巡回检察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在预算范围内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职务犯罪案件提前介入率
认罪认罚从宽制度适用率			≥85%
舆情妥善处理率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案件评审机制健全性	健全
		跨部门协作机制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满意度	≥85%
		社会公众满意度	≥85%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名称	检察院		
一级项目名称	信息化运行维护费	二级项目名称	保密密码及网络运行维护费
项目类型	延续性项目	资金用途	业务类
资金性质	一般公共预算	项目分类	其他项目
项目资金(万元)	1000	其中:中央补助安排	0
		省级财政安排	1000
年度绩效目标	<p>1、2022年度将按计划完成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工作;开展涉密载体集中销毁3次;通过平台化建设,对涉密系统进行统一规划与管理,做到可预防、可管控、可追溯;对省院涉密信息系统中涉密专用计算机、涉密专用服务器、涉密专用存储、涉密专用打印机、扫描仪等专用设备软硬件进行管理;对全省检察机关机要机房密码设备的物理安全防护进行全方位加强。2、完成日常网络运维工作,保证全省检察机关检察工作网、检察专线网、省院互联网三大网正常运行,全年不发生重大网络安全事故;维护全省信息化设备。应用系统故障排除率达到100%,保障各类数据安全,不发生数据丢失或损毁事故。</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密设备维修维护数量	≥100点位
		涉密载体集中销毁次数	≥3次
		机要保密宣传教育参与人次	≥200人次
		资金需求部门数量	≥2个
		运行维护网络数量	3个
	质量指标	三大网正常运行率	≥95%
		保密设备故障排除率	1
	时效指标	财务网络运行维护完成及时性	及时
		保密宣传教育开展及时性	及时
		保密设备维修维护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在预算范围内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密信息泄露事故发生数	0次
		重大网络安全事故发生数	0次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密设备管护机制健全性	健全
		网络运维考核机制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85%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名称	检察院		
一级项目名称	执法办案费	二级项目名称	检察工作经费
项目类型	延续性项目	资金用途	业务类
资金性质	一般公共预算	项目分类	其他项目
项目资金（万元）	2500	其中：中央补助安排	0
		省级财政安排	2500
年度绩效目标	1、2022年计划组织开展2次监狱巡回检察，发现监狱存在的问题并督促修改，案管部门通报的核心业务数据达标率达到80%，案一件比控制在1:1.4以下，检察建议采纳率达到70%，职务犯罪案件提前介入率达到60%，认罪认罚从宽制度适用率达到85%；2、为符合条件的申请人员提供司法救助、息诉补助，将该资金下发至10个部门。3、应对全省敏感、复杂案件，做好舆情应对、案件指导工作，舆情妥善处理率达到80%。4、开展扫黑除恶等各类专项行动8次以上，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司法救助金下发部门个数	≥1个
		专项行动活动开展次数	≥8次
		息诉补助金补助部门个数	≥1个
		开展监狱巡回检察次数	≥2次
	质量指标	案管部门通报的核心业务数据达标率	≥80%
		检察建议采纳率	≥70%
		案一件比	在1:1.4以下
	时效指标	案件办理及时性	及时
		监狱巡回检察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救助、补助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在预算范围内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职务犯罪案件提前介入率	≥60%
		认罪认罚从宽制度适用率	≥85%
		舆情妥善处理率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案件评审机制健全性	健全
		跨部门协作机制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85%
		救助、补助对象满意度	≥85%